

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中心（广东科学馆）

粤科协事业〔2022〕20号

关于组织开展第37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（辅导员版块）终评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，省直属学校：

根据《关于组织开展第37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终评活动的通知》（粤科协事业〔2022〕16号）要求，原定于3月下旬在肇庆市举行的科技辅导员版块线下终评活动，因受疫情影响，经大赛组委会研究，决定改为分项目分时段举行的方式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线上评审（辅导员创新项目）

1. 评审时间：2022年4月17日（周日）9:00-17:00。

2. 评审方式：通过专用APP进行视频问辩方式评审，请入围辅导员创新项目的参赛选手（详见附件1），提前安装并熟悉网络评审系统的操作方法及问辩流程（详见附件2）。

3. 相关要求

（1）入围的参赛选手均需参加网络视频问辩，不能参加者视为自动放弃评审资格。

（2）大赛组委会联合评审系统技术支持服务单位，将在4月15日（周五）9:00-17:00组织视频问辩的网络环境及硬件设备测试，请各参赛选手依时参加测试。

(3) 参赛选手必须遵守评审工作纪律要求(详见附件3), 特别强调的是在问辩过程中, 除参赛选手外, 其他人员不得出现在问辩场室。否则, 评委有权中止该项目问辩乃至取消本轮评审资格。

(4) 参赛选手必须尽快了解视频问辩相关要求, 签订并提交《承诺书》(详见附件4)方可参加评审。同时, 各参赛选手需提供2个手机号作为联系方式(具体格式为: 项目编号+姓名+学校名称+手机号1+手机号2), 连同《承诺书》手写签字版(PDF、JPG均可)于4月15日(周五)17:00提交给所在地市的管理员。

二、材料评审(十佳科技辅导员评选)

本届大赛将采用材料评审的方式, 由评委评定十佳优秀科技辅导员名单, 不再举办线下和视频讲解评审。

三、交流活动(入围的参赛选手等)

大赛组委会拟于8月中旬举办线下科技辅导员交流活动, 邀请入围的参赛选手和省级科技特色学校、科技教育创新团队代表参加, 内容包括科技教育专家讲座、科技活动体验、科普基地参观等。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1. 大赛组委会电话: 020-2832 8353, 联系人: 陈章宇(139 2279 7997)、黄清(157 0209 2686);

2. 技术支持服务电话: 010-5979 2520-9

附件: 1. 入围终评活动名单

2. 参赛选手操作指南

3. 评审工作纪律要求

4. 承诺书

广东省科协事业发展中心
(广东科学馆)

2022年4月1日

